

技術詞彙

本技術詞彙載有本文件內所用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的若干詞彙解釋及釋義。該等詞彙及其涵義未必與他人所採用有關該等詞彙的涵義或用法一致。

「A股」	指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以人民幣交易的股份
「自動對盤系統」	指	自動對盤及成交系統，聯交所歷史電子股票交易系統，第一代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推出，自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起，其已不再用作交易用途
「反洗黑錢指引」	指	證監會所頒佈並自二零一二年七月起生效的防止洗黑錢及恐怖分子集資活動的指引
「管理資產」	指	管理資產
「中華通結算參與者」	指	香港結算登記為中華通結算參與者的中央結算系統經紀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中華通交易所參與者」	指	聯交所登記為中華通結算參與者的聯交所參與者
「職能劃分制度」	指	理論上的屏障，旨在確保自我們一個部門取得有關上市公司的未公佈重要資料不會向另一部門發放。職能劃分制度旨在將負責投資決策的人員與可能影響該等決策的未公開重要資料的知情人士隔離
「操守準則」	指	證監會持牌人或註冊人操守準則
「客戶證券規則」	指	香港法例第571H章證券及期貨(客戶證券)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FATCA」	指	外國賬戶稅務合規法案
「FFI」	指	外國金融機構

技術詞彙

「FATF」	指	金融行動特別工作組
「財政資源規則」	指	香港法例第571N章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期交所」	指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	指	在中國註冊成立並受中國政府實體或個人控制的公司，在聯交所買賣的股份
「互聯網」	指	透過無數的電子和光纖網絡技術串聯成的全球性計算機網際網路，用於傳輸資訊、資源及服務
「IGA」	指	香港與美國為實施FATCA而簽訂的政府間協議
「[編纂]」	指	[編纂]
「IRS」	指	美國國家稅務局
「聯合財富情報組」	指	聯合財富情報組
「持牌代表」	指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20(1)或121(1)條可為其所屬持牌法團進行一項或多項受規管活動之持牌人士
「MWS」	指	多工作站系統，為AMS的一部分，以計算機為基礎的系統，用於自動記錄、匹配及執行訂單以買入或賣出歷史上於聯交所上市的證券。自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其不再用做交易用途
「NSTD」	指	新證券交易設施(亦稱為交易速平台)，為多工作站前端交易設備
「負責人員」	指	持牌代表，亦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26條獲批准監督其所屬持牌法團進行一項或多項受規管活動之負責人員

技術詞彙

「相關日期」	指	於參考抵押品各自收市價而計算轉抵押抵押品的協議市值時證券及期貨條例附表1所定義的相同營業日
「滬港通」	指	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及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根據香港及中國相關規定建立的證券交易及結算互聯互通機制，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聯交所參與者」	指	依照聯交所規則於聯交所或透過聯交所交易；及名列聯交所存置的列表、登記冊或名冊內並可於聯交所或透過聯交所交易的人士
「聯交所交易權」	指	合資格於聯交所或透過聯交所進行交易並記入聯交所存置之名單、登記冊或名冊之權利